高齡駕駛人
駕照管理制度說明

為了高齡駕駛人的安全，請通過體檢及認知功能測驗再騎車或開車，讓家人更安心。

交通部公路總局

廣告

更多詳細說明
請掃一掃QR code喔!

需要換照的對象

一、民國31年7月1日(含)後出生
領有駕照的長輩
(首次換照可於3年內辦理)

民國106年7月1日正式實施

二、民國31年6月30日(含)前出生
有違規記點或吊扣駕照情形的長輩

駕照換發週期:3年

換照條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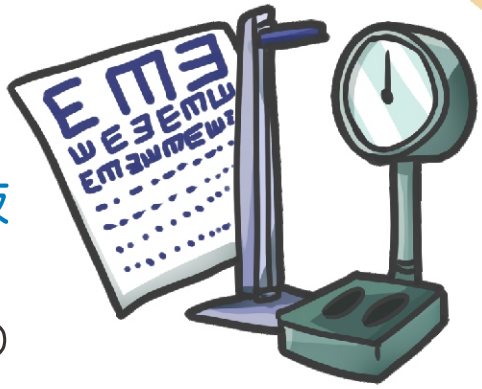

- 體檢合格

包含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四肢、活動能力及其他特殊疾病等

(同報名機車考照體檢項目)

- 通過「認知功能測驗」
或提供「未患中度以上失智症證明」

認知功能測驗如果沒有通過，建議您應到醫院做進一步的專業醫療檢查唷!

(失智症檢查費用依照各醫院收費標準)

認知功能測驗

監理單位做認知功能測驗的費用是200元喔!

認知功能測驗包含:

1.對時間的正確認知能力

說出年、月、日、星期與當時所在地

滿分5分
(4分以上通過)

2.近程記憶思考能力:

觀看10種圖案並經過2分鐘後，回答圖案名稱

滿分10分
(3分以上通過)

3.判斷力及手腦並用的能力:

畫出指定時刻的時鐘

滿分7分
(4分以上通過)

體檢地點

部分公立醫院及衛生機關或監理機關指定之醫院、診所、團體辦理體檢

認知功能測驗地點

部分公立醫院及衛生機關、監理機關或監理機關指定之醫院、診所、團體或人員作認知功能測驗

諮詢服務

用路人服務電話:0800-231035

臺北市區監理所	02-27630155
臺北區監理所	02-26884366
新竹區監理所	03-5892051
臺中區監理所	04-26912011
嘉義區監理所	05-3623939
高雄市區監理所	07-3613161
高雄區監理所	07-7711101

需換發駕照的長輩
監理機關會寄換照通知給您